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



BAKER TILLY
CLOCK & CO
正風聯合

BAKER TILLY CLOCK & CO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104南京東路二段111號14樓(頂樓)
14th Fl., 111 Sec. 2, Nanking E. Rd. Taipei 104, Taiwan, R.O.C.
電話:(02)2516-5255 傳真:(02)2516-0312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22041060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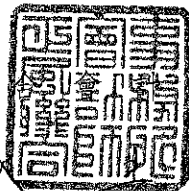
受文者：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基金暨餘絀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民國 105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附列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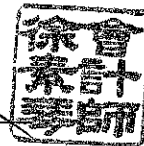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附註二所述之會計政策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素琴



徐素琴

核准文號：(82)台財證(六)第 03421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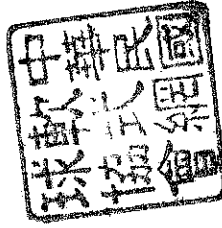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5 月 15 日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列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僅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 3,588,038	43	\$ 3,037,511	40	\$ 2,192,417	26	\$ 1,243,936	16
現金及銀行存款	三	1,501,535	18	1,873,986	25	1,641,517	20	743,936	10
有價證券	二、四	1,159,706	14	1,159,706	15	20,900	—	—	—
應收款項	五	916,032	11	—	—	530,000	6	500,000	6
其他流動資產		10,765	—	3,819	—	255,000	3	255,000	3
固定資產	二、六	4,769,979	57	4,575,644	60	255,000	3	255,000	3
土地		612,000	7	612,000	8	2,447,417	29	1,498,936	19
房屋及建築		2,062,416	25	2,062,416	27	5,963,100	71	6,166,719	81
器材設備		5,175,939	61	4,682,939	61	200,200	2	200,200	3
辦公設備		307,626	4	307,626	4	5,966,519	71	5,197,736	68
減：累計折舊		(3,388,002)	(40)	(3,089,337)	(40)	(203,619)	(2)	768,783	10
其他資產		52,500	—	52,500	—	—	—	—	—
存出保證金		52,500	—	52,500	—	—	—	—	—
資 產 總 計		\$ 8,410,517	100	\$ 7,665,655	100	\$ 8,410,517	100	\$ 7,665,655	100
負債、基金暨餘絀									
流動負債	七								
應付款項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八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負債總計									
基金暨餘絀									
入會費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負債、基金暨餘絀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理事長：趙祝舜

監事：

張晉麟

秘書長：

廖俊一

覆核：

施麗珠

會計：

莊碧敏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列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僅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 16,175,818	100	\$ 11,733,792	100
入會費收入		34,000	—	20,000	—
政府補助收入		13,754,987	85	8,474,085	72
捐款收入		1,074,042	7	1,799,370	15
房租收入		960,000	6	1,000,000	9
利息收入		942	—	1,483	—
股息收入		171,524	1	155,488	1
報名費收入		135,500	1	202,900	2
其他收入		44,823	—	80,466	1
支出		16,379,437	101	10,965,009	94
人事費		495,077	3	472,060	4
辦公費		1,142,936	7	826,222	7
業務費		14,076,793	87	9,337,439	80
折舊費		298,665	2	284,477	2
雜項支出		365,966	2	44,811	1
本期稅前餘絀		(203,619)	(1)	768,783	6
所得稅費用	二	—	—	—	—
本期餘絀		\$ (203,619)	(1)	\$ 768,783	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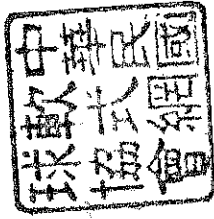
理事長 趙祝舜
 監事 張晉麟
 秘書長 廖俊一
 覆核 陳麗純
 會計 莊碧敏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基金暨餘絀變動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列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僅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入 會 費 基 金	累 積 餘 絀	本 期 餘 絀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0,200	\$ 6,248,953	\$ (1,051,217)	\$ 5,397,936
結 轉 上 年 度 餘 絀	—	(1,051,217)	1,051,217	—
105 年 度 餘 絀	—	—	768,783	768,78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0,200	5,197,736	768,783	6,166,719
結 轉 上 年 度 餘 絀	—	768,783	(768,783)	—
106 年 度 餘 絀	—	—	(203,619)	(203,619)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00,200	\$ 5,966,519	\$ (203,619)	\$ 5,963,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理事長：
趙祝舜

監事：
張晉麟

秘書長：

秘書長：
廖俊一

覆核：

覆核：
莊麗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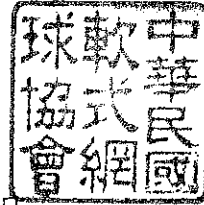
會計：

會計：
莊碧緹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列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僅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203,619)	\$ 768,783
調節項目：		
折 舊 費	298,665	284,477
下列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	(916,032)	—
其他流動資產	(6,946)	(2,817)
應付款項	897,581	186,028
預收款項	20,900	—
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0,549	1,236,4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493,000)	(859,7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3,000)	(859,73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流動負債-暫借款	3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000	—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 增加數	(372,451)	376,73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873,986	1,497,247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501,535	\$ 1,873,9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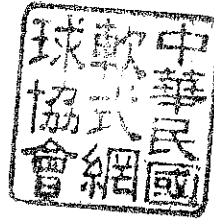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理事長 趙祝鏘
 監事 張晉麟
 秘書長 廖俊一
 覆核 莊碧敏
 會計：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度



(附列民國 105 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僅供參考)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於民國 62 年 2 月 20 日經內政部許可，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以發展軟式網球運動，辦理全國性及國際性之軟式網球比賽、訓練、講習活動，藉以提高技術水準，增進國民健康，發揚運動精神為宗旨。本協會英文名稱為「Chinese Taipei Soft Tennis Association」(簡稱 C.T.S.T.A)，參與亞洲軟網聯盟(簡稱亞盟)Asian Soft Tennis Federation(簡稱 A.S.T.F)及世界(國際)軟網聯盟(簡稱世盟)International Soft Tennis Federation(簡稱 I.S.T.F)之組織。

二、主要會計政策

本協會之財務報表係參照內政部訂定之「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採權責發生制。

(二)會計估計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

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有價證券

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五)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改良、更新及擴充換置，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處分固定資產時均自帳上沖銷，處分損益列入收支餘絀表。除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不提列折舊外，餘採直線法，依固定資產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六) 員工退休金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按員工每月薪資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七) 準備基金

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規定，按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下提列準備基金列為當年度支出，惟決算發生虧損時，得不提列。於支付時先行沖轉準備基金，倘有不足則列為實現年度之支出。

(八) 所得稅

依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之課稅所得額提列，並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

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九) 收入之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惟捐款收入於實際收現金時認列收入。

三、現金及銀行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9,385	\$ 17,966
銀行存款	1,472,150	1,856,020
合計	\$ 1,501,535	\$ 1,873,986

四、有價證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上市公司	\$ 1,159,706	\$ 1,159,706

有價證券係以實際取得成本入帳，年底依其交易市場之收盤價計價，則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市價分別為4,261,588元及4,109,597元。

五、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補助款	\$ 840,000	\$ —
應收其他	76,032	—
合計	\$ 916,032	\$ —

六、固定資產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地	\$ 612,000	\$ —	\$ 612,000
房屋及建築	2,062,416	—	2,062,416
器材設備	5,175,939	3,164,848	2,011,091
辦公設備	307,626	223,154	84,472
合 計	\$ 8,157,981	\$ 3,388,002	\$ 4,769,979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地	\$ 612,000	\$ —	\$ 612,000
房屋及建築	2,062,416	—	2,062,416
器材設備	4,682,939	2,923,809	1,759,130
辦公設備	307,626	165,528	142,098
合 計	\$ 7,664,981	\$ 3,089,337	\$ 4,575,644

-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土地及房屋均已出租。
- 固定資產未投保火險且未提供質押。

七、應付款項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 310,050	\$ —
應付帳款	1,331,467	743,936
合 計	\$ 1,641,517	\$ 743,936

八、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基金會之關係
趙祝舜	為本協會之理事長
廖俊一	為本協會之秘書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流動負債－暫借款

106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全 年 度 利息總額
趙 祝 舜	\$ 2,500,000	\$ 500,000	—	\$ —
廖 俊 一	1,000,000	—	—	—
	<u>\$ 3,500,000</u>	<u>\$ 500,000</u>		<u>\$ —</u>

105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全 年 度 利息總額
趙 祝 舜	\$ 1,500,000	\$ 500,000	—	\$ —

上開資金融通交易，均未提供擔保品且未支付利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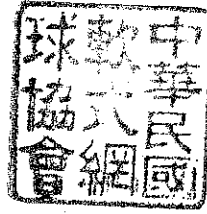
九、其他事項

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編製之現金出納表詳附表一。

十、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協會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5 日經本協會管理階層承認。

附表一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收 入		支 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上期結存	\$ 1,873,986	本期支出	\$ 15,653,137
本期收入	15,280,686	本期結存	1,501,535
合 計	\$ 17,154,672	合 計	\$ 17,154,672

理事長：  趙祝舜
 監事：  張晉麟
 秘書長：  廖俊一
 覆核：  陳麗珠
 會計：  莊碧緞